

我市着力打造农机化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本报讯（记者 刘 丹）获国家发明专利三项，主导起草发布省级地方标准一项、市级地方标准两项，研发总结的两项农机化生产新技术在全省发布推介应用，河南省后装农机远程运维终端补助项目顺利通过农业农村部验收……日前，记者从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获悉，今年以来，我市围绕创新之城建设，坚持项目为王、创新驱动，不断“补短板、强弱项、增优势”，着力打造农机化高质量发展新高地，全市农机化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标准引领，推动农机化转型升级。我市聚焦国家玉米大豆产业发展及单产提升行动，成立工作专班，强力攻关，《一种满足合理密植错位的排种装置、播种机及方法》《一种清障旋耕刀组、旋耕机和联合播种机》《一种农机作业降尘装置》先后获得国家发明专利，《玉米籽粒联合收获机操作技术规程》《夏玉米密植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规程》等省级、市级地方标准发布实施。

项目促动，创新农机社会化服务模式。依托河南省后装农机远程运维终端

补助（漯河试点）项目、河南省智能农机作业补贴（漯河试点）项目，大力推进“河南农机云”平台建设，形成了“一平台一中心多应用”（农机云平台、农机调度中心、多功能应用）基本架构，有效解决了农机作业调度、社会化服务能力不足等问题，填补了我省该领域的空白。

示范带动，优化农机化产业体系。我市以突破特色农作物生产薄弱环节机械化为切入点，以发展全程机械化装备为支撑，以组织农机社会化服务为途

径，加快补齐主要经济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短板。成立工作专班，与科研院所开展技术交流，建立示范基地，推动小辣椒、大蒜、花生等经济作物生产机械化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目前，我市小辣椒和大蒜耕、种、收所需机具和技术已试验示范成功，正在大面积推广应用；花生烘干关键技术试验取得突破性进展。我市率先在全省成功创建全国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市，实现了所有县区全覆盖，标志着我市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临颍县

筑牢危化领域安全防线

6月份以来，临颍县深入贯彻落实全国、省、市2023年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各项部署，结合全县工作安排，多措并举筑牢危化领域安全防线。

组织开展危化企业“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在全县58家危化企业开展36场次比武活动的基础上，由该县应急管理局牵头，开展“临颍县危险化学品企业岗位练兵比武”活动，提高了企业应急队伍的安全生产、应急处置和快速反应能力。

出台了《临颍县危化品企业安全生产结对帮扶共建和安全生产互查工作方案》，全县所有危化企业全部结对、互查帮扶。目前，已互帮

互学2次，共排查隐患163处。其中，重大隐患7处。

临颍县大胆探索，走出了一条部门监管与企业自查相结合的路子。一方面，提升危化领域执法监管服务效能，加强对企业自查的指导和管理，要求企业建立台账，完善措施，明确责任人，限时整改；另一方面，执法队伍每月抽查4家企业，做到切实不扰或少扰企业。各企业每月上报一次安全检查自查资料，一企一档，由该县应急管理局统一验收存档，有效监督了企业的日常安全生产。同时，组织专家为企业提供上门服务52次，帮助5家企业解决困难。

宋富强

制定帮扶政策 促进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

本报讯（记者 齐国霞 通讯员 余俊娟）近日，全省首批市级“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授牌仪式在我市举行。省直及各省辖市市场监管部门代表见证了这一荣耀时刻，并现场观摩我市“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点位。我市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工作的成功实施，为全省树立了标杆，也为我市提升服务质量、促进个体工商户的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提升服务质量，精准帮扶发展。针对分型分类后的个体工商户，我市制定精准帮扶政策，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强化能力提升服务。推动部门业务“融合办、一窗办”，市场监管、税务、人

社、医保、公积金等业务并行办理、限时办结。建立经营主体“停机保号”制，歇业实现“一键暂停”、再次营业可以“一键重启”。梳理汇总帮扶政策。组织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商务局等26个部门召开全市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工作座谈会，梳理汇总全市涉及个体工商户的帮扶政策，研究制订《漯河市分型分类精准帮扶个体工商户发展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制订6个方面的40条具体措施。在40条具体措施的基础上，根据“生存型、成长型、发展型”三种类型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特点，从优化营商环境、减轻税费负担、降低生产经营成

本、强化金融支持、支持创新发展、精准帮扶促进等方面制定帮扶政策，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推广扶持政策。将个体工商户帮扶政策纳入“漯河个体通”APP政策解读模块，制定不同发展类型可享受的政策，形成个体工商户帮扶政策库，为个体工商户提供“一站

式”政策支持。

截至今年6月底，全市新注册个体工商户16424户，同比增长65.211%；在册个体工商户总数31.5万户，占全部经营主体的81%，同比增长13.71%，万人拥有经营主体数量连续四年保持全省第一。



突发暴雨，在室内如何避险

进入汛期，连续性的降雨容易造成城市内涝。市应急管理局提醒，请一定掌握以下室内避险知识：

1.居民住宅
如果你住在地势低洼的住宅小区，在收到暴雨预警后，需要提前因地制宜采取围挡措施。可以采取“小包围”措施，如砌围墙、大门口放置挡水板、堆砌土坎、配置小型抽水泵等。最好在门槛外侧放上沙袋，可用麻袋、草袋或布袋、塑料袋，里面装满沙子、泥土、碎石等。如果感觉洪水还会上涨，窗外也

要堆上沙袋。一旦室外积水漫入屋内，需要及时切断屋内电源与气源，把容易浸泡损坏的物品放至高处，尽量采取各种措施排水。

2.低洼地区及危旧房
居住在旧平房的居民，平时要注意观察房屋的质量情况，出现漏雨、渗水情况要及时维修；暴雨来临时不要在屋内停留，迅速撤离，寻找安全坚固的处所，避免落入水中。社区等基层组织也应第一时间组织旧平房内的居民安全转移。居民要听从安排，接到撤离指令后应立即撤离。

如果来不及转移，也不必惊慌，可向高处转移，等候救援人员营救。避险场所最好选择附近的高地、楼顶。在郊区，如果找不到较高的建筑物，要尽量向高处移动。
3.地下商场
发现雨水倒灌地下商场时，不要惊

慌，一定要沉着冷静。雨水进入需要一个过程，应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有序撤离，转移至地面地势较高的地方。积水较深时，可以利用一切能增加人体浮力的漂浮物进行自救，及时脱离险情。

市应急管理局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现与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互联互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强信用信息共享应用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河南省加强信用信息共享应用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实施方案》《河南省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建设中心关于印发<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住房公积金信息共享接口开发规范>通知》的要求，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

心加快推进住房公积金数字化转型，协助市信用办实现公积金信用信息归集与公共信用信息有效融合。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积极配合市信用办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持续做好住房公积金信用信息归集整合工作，每

年向市信用办提供我市住房公积金开户和缴存信息，每月提供缴存、贷款及逾期情况，确保提供信息准确无误。

为加快公积金信息共享方式由数据库交换向接口查询转变，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积极协调，依托市数据中台项目组和技术团队，通过不断努力，克服时间

紧、任务重、资金紧张等困难，于近日完成了系统接口开发。

与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接，提高了我市住房公积金领域信用信息数据质量、时效性和安全性，更好地支持政府部门开展信用评价、分级分类监管、风险预警、信贷融资等工作。

宁柏豪

方案，最终为市公交集团量身定制延期补缴计划，并约定企业在经营好转后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

据统计，疫情期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落实多项惠企纾困政策，帮助困难企业244家，在有效帮助经营主体提振信心、稳定经济社会发展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

潘姗姗

九街镇 坚持党建引领 推进人居环境整治

舞阳县九街镇以创建“五星”支部为目标，以创建“金花村、银花村、提升村”为抓手，坚持党建引领，积极推进人居环境整治。

把全镇分为33个网格区域，每个区域明确1名责任组长、1名村干部、1名保洁员分包，每个区域分路段明确1名路段组长、1名志愿者，

构建层层推进、上下贯通的工作格局。

充分发挥“干部包片、党员联户”制度优势，发动党员干部率先行动，主动联系包联农户，引导群众积极投身人居环境整治。2023年以来，该镇发动党员和群众1000余人，出动钩机、铲车等100余台次，清理垃圾二十余吨。

村庄道路、河流等生活垃圾和杂草清运工作由物业公司全面托管。物业公司定期清理垃圾、清洗垃圾桶，对全镇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每周至少打扫两次主干道。目前，物业公司共出动保洁员二十余人次、清运车十余台，清运垃圾100余立方米。

将党员开展人居环境提升工作与考核相结合，全面推行“日清理、周督导、月评比”工作机制，每周至少开展两次大扫除，实行督查奖惩制度，对卫生差的路段进行通报批评，并将考评结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推动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

鹿丽娟

声 明

漯河日报社社所属媒体对发布的原创新闻信息拥有合法版权，未经明确书面许可，严禁复制、转载或引用，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路 琳

拍卖公告

我院定于2023年9月18日10时至9月19日10时，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二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双汇路鑫海名苑3号楼13幢504号房产一处（不动产权证号20180008693，建筑面积120.46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8月2日

拍卖公告

（2023）豫1102执887号
我院定于2023年9月4日10时至9月5日10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位于漯河市郾城区嵩山东支路与岷江路交叉口摩尔时代1号楼1幢201号（不动产权证号20180009428，面积1979.75平方米）及202号（不动产权证号20180009418，面积1966.69平方米）商业用房两套。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搜索户名: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

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 2023年8月2日

遗失声明

●编号为G410010284,姓名为李雅茜,出生日期为2006年4月28日的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宏进储运有限公司豫LM1316道路运输证(证号:411102016449)丢失,声明作废。
●李奎丢失由漯河市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中心出具的履约金票据(编号:3735505),声明作废。

●编号为H411376706,姓名为陈昭治,出生日期为2007年12月20日的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声明作废。
●编号为S410756052,姓名为吴煜,出生日期为2018年11月10日的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声明作废。